

##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25日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分别以送达、发送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4名，公司董事长夏增文先生因身体原因未出席，由董事赵东军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务并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提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有关贷款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包含控股子公司）与相关合作银行的融资授信期限将陆续到期，根据公司的经营战略及资金状况，拟继续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含用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的贷款），授信额度总额共计 3,508,000,000.00 元，授信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 12 个月内，用以满足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进行。公司将根据资金状况，最大限度保证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益。授信贷款额度累计在该总额以内不再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批，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负责审批相关事宜。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由于本薪酬方案涉及全体董事，全体董事均已回避表决，故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八、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十一、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十二、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869,423.90 元；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 2023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960,295,304 股为基数，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116 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股利 11,139,425.53 元，占公司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30.21%，剩余 25,729,998.37 元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三、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于胜东回避表决。

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四、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五、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六、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 十七、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十八、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九、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由5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人（含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决定向股东大会提名赵东军先生、于胜东先生、赵连奎先生3人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决定向股东大会提名杨东海先生、孙军先生2人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 二十、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十一、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知情人行为及操守规范责任状〉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 附件:

赵东军个人简历: 赵东军, 男, 大学学历, 高级经济师, 1968年6月出生。历任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采购部经理、技术工程部经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 吉林麦吉柯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吉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现任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于胜东个人简历: 于胜东, 男, 正高级经济师, 1972年1月出生; 曾任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务部经理、采购中心经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链管理中心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裁; 现任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CEO(首席执行官)、深圳吉华微特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连奎个人简历: 赵连奎, 男, 1972年7月出生, 本科学历,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二级安全评价师, 曾任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安全保卫部、动力支持部经理, 市场营销分公司总经理。现任吉林华微斯帕克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

杨东海个人简历: 杨东海, 男, 1966年5月2日出生, 博士学历, 英国注册会计师(AIA)。曾在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克莉丝汀国际控股、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机床厂有限公司工作。现任金格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孙军个人简历: 孙军, 男, 1972年5月1日出生, 博士研究生, 独立董事, 正高级研究员。曾在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白山分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工作。现任三只喜鹊智能家居(海安)有限公司副董事长。